

《资本论》第三卷 和社会主义经济

浙江省《资本论》研究会

浙江人民出版社

《资本论》第三卷 和社会主义经济

浙江省《资本论》研究会

浙江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冯国祥 楼贤俊

《资本论》第三卷和社会主义经济
浙江省《资本论》研究会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武林路125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6.625 字数150,000 印数0,001—5,200
1984年2月第1版 1984年2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4103·57 定 价：0.65 元

前　　言

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作为我国研究马克思的《资本论》的一个学术团体，对于这位伟大思想家和革命导师的纪念，除了认真学习和传播《资本论》的光辉思想，用这一光辉思想去科学地探讨当代资本主义经济，特别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之外，再也找不到其它更好的方式了。现在献给读者的这本《〈资本论〉第三卷和社会主义经济》，就是抱着这样的宗旨，约请我会会员撰写的。

《资本论》是凝结着马克思毕生心血的划时代的巨著，有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第一卷分析资本的生产过程，揭露了剩余价值的秘密和资本增殖的规律。第二卷研究资本的流通过程，分析了资本的循环和周转，剩余价值实现的条件以及在剩余价值实现过程中所暴露出来的资本主义生产的矛盾。第三卷考察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揭示和说明在这个总过程中所呈现出来的资本的各种形式，以及剩余价值如何在资本家阶级内部实行分配，进而揭示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之间的根本对立。因此，在理论体系上，我们要把《资本论》的三大卷统一起来加以理解。但是，每一卷又都有其特殊的地位。恩格斯在评价第三卷时说：“它是卓越的，出色的。这对整个旧经济学确实是一场闻所未闻的变革。只是由于这一点，我们的理论才具有不可摧毁的基础，我们才能在各条战线上胜利地发

动起来。”“因为它第一次从总的联系中考察了全部资本主义生产，完全驳倒了全部官方的资产阶级经济学。”（《马克思恩格斯〈资本论〉书信集》第458、461页）所以，它“是全书最后的带着王冠的部分”。（《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209页）它的问世，如雷鸣电闪，引起了巨大的反响。这种反响，波及到全世界，持续到今天。对于正在从事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的人们来说，《资本论》第三卷依然具有指导意义，是一本必读的经典著作。

《资本论》第三卷，和它的前两卷一样，是以揭示资本主义经济运动的规律性为目的的。但是“社会生产过程既是人类生活的物质生存条件的生产过程，又是一个在历史上经济上独特的生产关系中进行的过程”。（《资本论》第3卷第925页）马克思对历史上特殊的资本主义经济的考察，是以对一般人类社会物质生产过程的科学分析为基础的。因此，只要撇开其资本主义的性质，剩下的就是对社会生产一般规律的分析。《资本论》第三卷在这方面的分析是非常丰富的。就拿第三卷的主题剩余价值的分配来说，这是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经济现象。但是，“一般剩余劳动，作为超过一定的需要量的劳动，必须始终存在。”（《资本论》第3卷第925页）有剩余劳动，就有剩余产品。而剩余产品的分配和使用必然要遵循生产的一般规律。社会主义社会也不例外。第三卷用大量篇幅分析资本家是如何为提高利润率而争斗的，而在他们所采取的措施中，有许多是符合生产发展一般规律的要求的，诸如重视智力劳动和运用科学技术进步的成果，节约生产资料，生产的产品要适应社会需要；改善经营管理，等等。这些对于我们提高经济效益都是有借鉴价值的。第三卷不仅对工业企业的经济效益作了分析，而且对农业经营的经济效益作了研究，阐述了农业由粗放

经营到集约经营的发展规律。特别值得提出的，是第三卷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和生态平衡，指出不能“对土地进行野蛮的掠夺”。（《资本论》第3卷第699页）这些原则和规律，无疑是我们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所要遵循的。

《资本论》第三卷，和它的前两卷一样，研究的是资本主义商品经济运动的规律性。如果我们撇开隐藏在商品交换背后的资本主义性质的经济关系，留下来的就商品经济一般，也就是商品经济的共性。在我们国家，仍然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因而作为商品经济的一般仍然存在，商品经济运动的一般规律仍在发生作用。第三卷所阐述的市场竞争的理论，平均利润和生产价格的理论，商业和银行在社会生产总过程中的作用的理论，发挥价格、成本、利润、利息和信贷等经济杠杆作用的理论，等等，从商品经济一般这个角度来说，对研究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也有着重要意义。

《资本论》第三卷，和它的前两卷一样，在考察资本主义经济时采取了同它的过去和未来相比较的方法。因此，它既“给我们提供了一把理解过去的钥匙”，又“预示着未来的先兆”。（《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册第458页）第三卷进一步发挥了第一卷中对社会主义经济的预示，指出：社会主义生产方式是“联合起来劳动的生产方式”；社会主义是“生产者按照预定计划调节生产的社会”；社会主义社会中，“一切为养活不劳动的人而从事的劳动都会消失”，劳动者的个人消费会“扩大到一方面为社会现有的生产力……所许可，另一方面为个性的充分发展所必要的消费的范围”；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簿记，将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重要。”（《资本论》第3卷第686、291、958、990、963页）这些，都勾画了社会主义

《资本论》第三卷和社会主义经济

经济制度的轮廓，至今仍具有强大的生命力。

然而，《资本论》第三卷毕竟是一百余年前撰写的，限于当时的历史条件，马克思不可能对社会主义经济作出详细而具体的分析。因此，我们在探索《资本论》第三卷和社会主义经济的关系时，并不是要到马克思的著作中去找一些现成答案，而是要从总体上去加深对社会主义经济的认识，寻找第三卷在哪些方面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提供了指导线索，为解决现实经济生活中的新问题提供了理论和方法。

本书作者从理论研究工作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出发，力求用《资本论》第三卷中的原理和观点，探讨、阐述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若干重要问题。其中有些观点，经济理论界是有分歧的，有待于今后进一步探讨。

本书各篇写成后，由方民生、王荣、纪谷、周文騤、胡退、顾绍荣等六同志编辑，最后由方民生、纪谷两同志总纂定稿，特表谢忱。

浙江省《资本论》研究会

一九八三年五月

目 录

- 前言 (1)
- 《资本论》第三卷对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启示 方民生 (1)
- 马克思的利润原理与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效益
- 学习《资本论》第三卷的体会 ... 冯广纪 纪 谷 (24)
- 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必须充分应用科学技术
- 读《资本论》第三卷札记 顾绍荣 (37)
- 试论运用资金利润率指标评价企业
- 经济效益的利与弊 胡 迟 (47)
- 生产价格是社会主义计划价格的基础
- 易 戈 黎 炯 (61)
- 试论社会主义竞争与社会主义市场
- 学习马克思关于竞争的理论 李绍清 陈 遥 (76)
- 认识商业职能对于改进商业工作的理论意义 沈 青 范 炎 (87)
- 提高商业企业经济效益的基本途径
- 学习《资本论》第三卷第四篇的体会 赵国柱 (108)

目 录

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银行信用制度

——学习《资本论》第三卷第五篇

..... 杨楹源 李荫森 (122)

从马克思的银行利息理论看我国的

社会主义利息杠杆 吴显猷 黄文忠 (141)

社会主义农业的级差地租及其分配

——学习《资本论》第三卷关于级差地租的理论

..... 周文骞 陈素文 (156)

学习马克思农业集约化的论述，提高

我国农业经营的经济效益 蒋振声 (171)

关于社会主义的分配关系与产品分配

的几个问题

——读《资本论》第三卷第七篇札记 王 荣 (188)

《资本论》第三卷

对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启示

方民生

在探索我国经济体制改革问题时，从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三卷中可以得到很多启示。《资本论》第三卷所研究的虽然是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价格、利润、利息、地租等经济现象和剩余价值在资本家阶级内部分配的规律，但抽掉其资本主义性质，其中所包含的生产一般和商品一般的原理，无论是对我国的分配体制和流通体制的改革，还是对经济调节体系的完善和经济效益的提高，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深入学习和研究《资本论》第三卷，对经济体制改革来说，是极好的思想准备和理论准备。

《资本论》第三卷的总标题是“资本主义生产的总过程”，共分七篇五十二章。这一卷的中心是考察剩余价值在资本家阶级内部实行分配的规律。正如恩格斯所指出：“剩余价值的分配就象红线一样贯穿整个第三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2卷第512页）但是，这种考察不是孤立进行，而是同资本主义的生产总过程联系在一起的。在论述方法上，第三卷已从抽象上升到具体，从里到外，从本质到现象，从局部到全体，对整个资本主义经济作全面的综合的研究。前两卷所考察的是一些抽象的、本质的东西，都是我们看不见，摸不到的，象价值、资本和剩余价值，等等。在第三卷里所研究的价值，是它的表现形式价格和它的转化形态生产价格；所研究的

资本，则是具体形式的产业资本、商业资本和借贷资本；所研究的剩余价值，也已转化为企业利润、借贷利息和地租。这样就一步一步地接近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当事人自己的通常意识中所表现出来的形式”。（《资本论》第3卷第30页）

《资本论》第三卷所研究的剩余价值分配的问题，实际上是资本家阶级内部经济利益的协调问题。资本家阶级内部各个集团之间的利益是不可调和的。在剩余价值规律的支配下，

“在他们的竞争中表现出彼此都是虚伪的兄弟”，（《资本论》第3卷第221页）矛盾百出，斗争尖锐而又复杂；但在剩余价值的瓜分中，每一个资本家都受客观经济规律的支配。第三卷就是按照其矛盾的发展，逐步扩大研究的范围，层层深入地揭示剩余价值分配的规律的。第一篇“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和剩余价值率转化为利润率”，考察一个个特殊生产部门的资本家的利润和利润率。它“假定每个特殊生产部门占有的利润量，和投入这个部门的总资本所产生的剩余价值的总和相等。”

（《资本论》第3卷第155页）这一篇告诉我们：（一）资本家眼光里的利润实际上是雇佣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利润只不过是剩余价值的转化形态，利润率也是由剩余价值率转化而来的。这样，就把被利润所掩盖的资本主义剥削本质揭示出来了；（二）资本家获得利润的多寡取决于成本价格的高低，因为利润是价值中超过成本价格的部分，即 $P = W - K$ ；（三）资本家要提高利润率就要降低成本价格在产品价值中的比重。从第四章到第七章，马克思逐个地分析了影响利润率的因素，研究资本家是如何为提高利润率而努力的。因此，这一篇研究的，可说是剩余价值的初次分配。第二篇“利润转化为平均利润”和第三篇“利润率趋向下降的规律”，这两篇所研究的是剩余价值如何在不同生产部门的产业资本家之间进行分配。

的问题。在劳动剥削程度不变的条件下，不同生产部门由于资本有机构成的差别和资本周转时间上的差别，它们的利润率是极不相同的。但是，“没有相等的利润率，资本主义生产就不可能存在。”（《资本论》第3卷第18页）这是一个很大的矛盾。马克思运用劳动价值论，解决了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无法解决的这个难题。因为“这些不同的利润率，通过竞争而平均化为一般利润率”，（《资本论》第3卷第177页）因而利润就转化为平均利润，价值也就转化为生产价格。这时，市场价格就不再是围绕着价值上下波动，而是围绕着生产价格波动了。每一特殊部门和每个资本家都按照生产价格出售自己的商品，即使等量资本获得了等量利润。可是，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利润率必然趋向下降，这是一个不可抗拒的规律。当然，这并不是就每个资本主义企业的利润率而言的，也不是说每个资本家得到的只能是平均利润。就个别资本家来说，他在一定时期里可以获得超过平均利润的超额利润。但在竞争中，这种超额利润的获得是不会持久的，总归要趋于平均化。第四篇和第五篇，研究的范围从生产领域扩大到了流通领域，把流通领域中的商业资本和货币资本作为独立的资本形态进行研究。商业资本和货币资本从产业资本的运动过程中分离出来，作为一种独立的资本形态，是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结果。而在流通领域中，商品不可能发生价值增殖，当然不会产生出剩余价值来。^{*}可是，商业资本和货币资本也要求投入等量资本得到等量利润，他们要从产业资本家手里瓜分剩余价值。这时，参加利润率平均化的资本总量增加了，平均利润率也发生了变化。这种

* 对流通领域里的劳动是否创造价值的问题，学术界有争论。笔者有自己的看法，（参见《经济研究》1982年第5期）本文不展开论述。

平均利润率，可以称为“平均利润率的完成形态”。（《资本论》第3卷第377页）商业资本家和借贷资本家获得商业利润和借贷利息，就是说，他们参加了剩余价值的再分配。第六篇进一步分析了超额利润如何转化为地租，并以地租的形式交给土地所有者。最后一篇“各种收入和它们的源泉”，说明整个资产阶级的全部收入，都是来自劳动阶级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所以这一篇是第三卷的综合篇，也是《资本论》全书的综合篇。

剩余价值在资本家阶级内部的分配，是通过经济杠杆的自发作用而实现的。第三卷一开始就分析了成本价格和利润，进而研究了生产价格、信贷和利息等如何调节资产阶级各集团之间的利益分配。对于税收，这一卷提到过国税、地方税、赋税和关税，但没有展开。

在剩余价值的分配中，每一个资本家，“他唯一关心的，是剩余价值即他出售自己的商品时所得到的价值余额和生产商品时所预付的总资本的比率。”（《资本论》第3卷第51页）因而利润率成了衡量资本投资效益的唯一标准。为了提高利润率，资本家不得不关心社会劳动生产率和经济效益的提高，不得不关心市场的供求状况。在本卷第一章，马克思分析了资本家耗费的东西和商品生产本身所耗费的东西在量上的差别。在分析商业资本和借贷资本的那两篇中，也涉及到经济效益的问题。从表面上看，由于商业资本和借贷资本的介入，使产业资本的利润率下降了；而实际上，由于它们的介入，在生产规模不变的情况下，整个社会所需的资本总量相对来说却减少了，从而提高了平均利润率。就整个社会来讲，宏观经济效益提高了。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资本论》第三卷通过对资本主义生产总过程的考察，阐明了资本主义企业的动力问题、调节资

本主义经济的杠杆问题，以及如何提高经济效益的问题。从这样的理解出发，联系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可以得到以下四个方面的启示：

一、要正确处理各方面的经济利益关系， 使企业和职工充分发挥应有的活力

《资本论》第三卷所揭示的剩余价值的分配规律，对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因为，社会主义社会同其它任何社会一样，有剩余劳动和剩余劳动产品，也就存在剩余产品分配的问题。社会主义剩余产品的分配，有两个体系，一是纵向的分配体系，即国家、企业和劳动者个人之间的关系；二是横向的分配体系，即各企业之间、部门之间、地区之间的关系。在过去的经济体制中，这两大分配体系都有许多不完善的地方，使国民经济缺乏活力。这次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通过分配体系的调整，对各方面的经济利益关系进行较大的调整。调整得好不好，是经济体制改革能否取得成效和成效大小的关键。

马克思关于剩余价值转化为利润的理论告诉我们：在观察、分析剩余产品的分配情况时，只有把内容和形式、本质和现象区分开来，才能不被现象形态所迷惑。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中，也要这样来看待分配形式的变化。可是，有些同志却不是这样观察问题的。比如，对待国营企业利改税的问题，就有人因利与税的形式不同，担心这样一改，会改变企业的全民所有制性质。其实，利润和税收都是企业职工为社会提供的剩余产品的表现形态。过去以利润的形态上交给国家，现在改为向国家交纳所得税和收入调节税，只不过是剩余产品的形态由利润转化为税收，并未改变它们的社会主义剩余产品的本质，因

而也不会发生企业性质变化的问题。相反地，这种改革却使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有利于进一步把国民经济搞活。所以，剩余产品的分配究竟应采取什么形式，不能从抽象的概念出发，要看是否有利于国民经济的发展。只要能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增长，分配形式是可以灵活而多样的，没有固定不变的模式。

在纵向分配体系方面，资本主义没有为我们提供具体的经验。因为，社会主义的国家、集体和劳动者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是资本主义所没有的、崭新的分配关系。但是，有一点是可以借鉴的，那就是要使企业具有内在的动力。资本主义企业的生产之所以能自行运转，是因为内部有动力，外部有压力。而内部的动力，来自资本家对利润的疯狂追逐；外部的压力在于竞争，而竞争之所以给资本以压力，归根到底还是因为它威胁着资本家的利润。社会主义企业是计划经济中的一个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照理不仅有外部的压力，也有强大的内在动力，不过这种动力不同于资本家对利润的疯狂追逐，而是社会主义企业包括主管人员在内的全体劳动者，为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目的而努力搞好生产经营的自觉性。这种自觉性，既来自劳动者为社会创造更多财富的主人翁觉悟，又来自劳动者以主人翁身份，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分享劳动成果的物质利益。但是，长期以来，我们的企业，既缺乏外部的压力，又缺乏内在的动力。究其原因，一是由于否定国营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财政统收统支，产品包购包销，一切由上级直接安排，一切按上级指示办理，实际效果好坏与企业无关。二是没有贯彻物质利益原则，分配上长期实行平均主义、吃大锅饭，搞好生产经营，企业和职工也得不到应有的物质利益。本来，企业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应该有一定的经济权益；

职工作为国家和企业的主人，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者，应当在物质利益上体现出来。只有这样，才能使社会主义企业的内在动力由可能性转变为现实。而要实现这种转变，一条很重要的途径就是要合理分配企业利润。当然，社会主义企业并不是以追逐利润为目的，而且在现有体制下，企业利润的多寡不能完全反映企业经营的好坏。但是，利润作为商品经济条件下的价值形式，作为剩余产品的转化形态，既是社会主义积累的源泉，又是职工福利得以增长的物质条件。因此，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办企业也不能不讲究利润，国家不能不把利润作为考核企业的一项综合性指标，并运用多种经济杠杆对利润进行合理的分配，以正确处理国家、企业和劳动者的物质利益关系，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调节社会经济活动。近年来，扩大了企业自主权，实行企业利润留成制度，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就是最好的证明。现在实行利改税，让企业在缴税后自负盈亏，又把企业和职工的经济利益与企业经营的好坏进一步挂起钩来了。今后，企业要想有所发展，职工物质福利要有所增加，就必须在经营管理上下功夫。这就使企业具有内在动力了。当然，在处理国家、企业和个人的经济利益关系时，要有整体观念，要考虑宏观经济效益。任何一个阶级都是如此。马克思说：“资本家利用的，是整个社会分工制度的优点”，因为任何“一个产业部门利润率的提高，要归功于另一个产业部门劳动生产力的发展。”（《资本论》第3卷第97页）而且，每个资本家获得的利润又取决于社会总利润量的多寡，因而在竞争中作为对手的资本家，“面对着整个工人阶级却结成真正的共济会团体”，参与总资本对全体工人阶级的剥削，“关心总资本所使用的社会劳动的生产率”。（《资本论》第3卷第221页）马克思的这些论述是值得我们深思的。每个社会主义企业，只是

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一个组成部分，而任何一个企业的经济活动都是和整个国家的利益联系在一起的。因此，在纵向经济利益的分配上，每个企业和职工都要有整体观念，维护国家和企业的利益。

在横向的分配关系上，马克思关于平均利润的理论具有直接的指导意义。过去，在财政统收统支的经济体制中，企业经营得好，盈利多了，职工不能多得什么好处；企业亏损了，由国家贴补，各经济单位之间在经济利益上的矛盾不大，其结果是大家的积极性都被抑制了。现在，把企业职工的经济利益同他们的经营成果联系起来，那些原来被掩盖着的矛盾就暴露出来了：（一）在不同产业部门之间，由于利润率不同，出现了新的苦乐不均。据国家物价总局调查，各部门之间以固定资金计算的利润率，相差悬殊，高的达30%以上，例如手表（61%）、橡胶加工（45%）、自行车（40%）、染料化工（38%）、石油产品（38%）、药品（33%）、纺织品（32%）；低的在5%以下，例如化肥、铁矿石、煤、造船、农具、水泥等行业。就是在同一行业，利润率的差别也很大，例如纺织行业，印染厂的利润就高于织布厂，而织布厂又高于纺纱厂。这种矛盾，已严重影响企业的联合与改组，特别是在目前政企不分的情况下，主管部门把一些利润率高的企业视为自己的命根子，阻碍它们同别的行业进行联合与协作，使部门之间的壁垒更加森严。（二）工商矛盾尖锐，在购销的品种、价格、时令上，特别是在工业品自销问题上工商双方经常发生冲突，影响了市场供应和生产的发展。（三）工商企业和银行业之间的矛盾也相当突出，工商企业说银行贷款的利息率太高了，银行则认为有些项目的利息太低了，还要提高。为了解决这些矛盾，有关部门曾提出了很多办法，主张工商业之间要互相让利，企